

大连金普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关于开展“安全生产公益宣讲团”活动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讲话、批示、指示精神，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根据《金普新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18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大金普安委办发〔2018〕38号）、《金普新区安全生产“百日媒体宣传教育活动”实施方案》（大金普安委办发〔2018〕31号）要求，安监局组建了安全生产宣讲团，深入基层开展公益宣讲活动，现将宣讲人及宣讲题目印发给你们，请各有关部门和单位结合实际，做好安全生产宣讲的组织工作。具体安排如下：

一、宣讲时限

即日起至7月底

二、宣讲团成员及宣讲题目

宣讲人	宣讲题目
王蔚	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基础知识及执法文书规范
王蔚	有限空间作业事故风险及预防措施

姚勇	如何做好有限空间的安全管理
尹辉	应急预案的有关法律法规
丛向科	职业危害防治相关知识
顾忠苓	安全生产解读
齐宗彪	浅谈安全生产
于小川	浅谈安全意识
王磊	信息化平台建设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
王顺洲	有限空间作业安全
陈峰	探索执法新模式，精准执法，高效执法
万鹏	如何解决危险化学品经营中的违法行为
李剑刚	化工医药行业安全监管分类标准
汪红宇	安全生产行政审批
马俊吉	安全法规及日常管理中易忽略细节
陈敏	企业安全文化建设与安全管理工作中的几点问题探讨
姜世颖	浅谈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事故隐患
何希文	浅谈安全生产管理
薛峰	科学施救，不让有限空间成为死亡空间

三、相关要求

1. 各单位向金普新区安监局综合处邀约宣讲课题。综合处根

据各单位自选题目和邀约先后顺序，统一安排宣讲人员。

2.各单位要留存好宣讲照片，及时将宣讲信息、效果和意见建议向安监局综合处反馈。

3.宣讲团成员必须廉洁自律，不收取礼品礼金和吃请，坚决维护安监干部的形象。

4.宣讲团成员要及时将宣讲过程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通告安监局综合处，如有个别特殊情况，宣讲团成员可结合实际，对授课人员和授课内容予以适当调剂。

(联系人：邹韵 邀约电话：87637617)

大连金普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年6月21日

